



財團法人國際合作發展基金會
International Cooperation and
Development Fund

11157台北市士林區天母西路62巷9號12~15樓
12~15F, No. 9, Lane 62, Tien Mou West Rd.
Taipei 11157, Taiwan
Tel: 886-2-2873-2323
Fax: 886-2-2876-6466~7
www.icdf.org.tw

103 年度「海外服務工作團」長期海外志工招募專案 春季梯次報名簡章

國合會開辦「海外服務工作團」志工業務即將邁入第 18 個年頭，派遣符合夥伴國家需求之志工赴駐地服務，迄今已派遣超過 590 名志工，遠赴 36 個國家服務。服務項目涵蓋教學、資訊、公衛醫療、農業、環境保護等。

為吸引更多人才投入海外志願服務的行列，本年將分為春季及秋季二次招募甄選具備本會優先領域（教育、資通訊、公衛醫護、農業、環境保護）之專長能力、一定程度之外語能力、具有服務熱忱且願意接受挑戰的夥伴，赴海外從事二年或一年之服務工作。二梯次招募之專長領域有所不同，歡迎各位有志夥伴依自身專業背景報名參加！

-
- 一、 **主辦單位：**財團法人國際合作發展基金會（國合會）
 - 二、 **預定甄選人數：**春季梯次預定招募 20 名
(依成績總分擇優錄取，二梯次至多正取 40 人，倘成績不佳即不足額錄取。)
 - 三、 **春季梯次招募專長領域如下：**
 1. 教育（泰北地區除外，含一般基礎教學如數學、英語、音樂、美術、自然科學、體育、電腦等）
 2. 資通訊
 3. 其他（倘有特殊專才及技能，須提供相關證照或證明文件佐證）
 - 秋季梯次招募專長領域為環境保護、公衛醫護、農業、教育(僅泰北地區)及其他，預定將於本年 5 月開始報名。
 - 四、 **報名資格：**

1. 基本資格

- (1) 具有中華民國國籍。
- (2) 年齡：年滿二十歲。
- (3) 學（經）歷：國內外大專畢業（註：103年7月前畢業即可，惟須提供在學證明），或倘無大專學歷但具5年（含）以上工作經驗。
- (4) 男性須役畢。

2. 專業資格

符合本會五大優先領域：教育、資通訊、公衛醫護、農業及環境保護；倘有其他特殊專才及技能，須提供相關證照或證明文件佐證。

3. 語言能力資格

報名者可提供以下任一語言能力證明文件：

- (1) 語言檢定成績證明：提供2年內取得（101年1月1日以後取得）之語言檢定成績，成績未達標準者書審將不合格，語言分數標準說明如附件一。
- (2) 就讀國外大學以上學歷之畢業證書，且證書須於2年內取得（101年1月1日以後取得）。
- (3) 報名時無上述證明文件或證明文件已過期者，須自行參加附件所列之任一語言測驗，並於面試前以電子郵件補繳成績證明，另於面試當天攜帶正本以供查對。

◆ 春季梯次志工預定派遣服務地區一覽表：

非洲地區	史瓦濟蘭
中美洲地區	巴拿馬、尼加拉瓜
加勒比海	貝里斯、聖露西亞
太平洋地區	吐瓦魯、吉里巴斯（本區服務期間為1年）

五、 報名時間：103 年 1 月 6 日(一)至 103 年 1 月 29 日(三)

六、 報名方式：

1. 於招募期間內，統一以電子郵件寄送至本會志工小組信箱 (tov@icdf.org.tw)方式報名。(報名須繳交之資料一覽表請見附件二)。
2. 無法於報名期限內提供完整資料者視為無效報名。
3. 收件時間以本會電腦紀錄時間為準。

七、 書面審查：本會將於報名截止後進行書面審查，倘有報名資料不齊全、語言成績未達標準或其他不符資格者將予以淘汰，合格者將另行通知進入面試甄選。

八、 面試甄選：

書面審查合格者將續參加甄選面試，本階段含以下三項測驗內容：

1. 綜合面試(需達 70 分以上)
2. 外語口試(需達 70 分以上)：英文為必要之口試科目，另有意願至非英語系國家服務者可另進行該等國家官方語言之口試(如西文)
3. 人格心理測驗分析

九、 志工需求調查及媒合：

1. 本會將於面試甄選當日進行面試者意願服務地區調查。
2. 通過面試甄選者，本會將依據各駐在國需求及合格者意願進行媒合作業，並在網站公佈志工候選人名單後辦理核錄說明會。

十、 春季梯次派遣預定時程表如下：

項目	103 年春季梯次
招募報名期間	1 月 6 日(一)至 1 月 29 日(三)
書面資料審查	2 月 5 日(三)至 2 月 14 日(五)
面試甄選	2 月 22 日(六)、2 月 23 日(日)
公告甄試通過者名單	3 月 3 日(一)
媒合期間	3 月初至 4 月中旬

志工核錄說明會	4月26日(六)
志工報到	4月30日(三)
派遣前教育訓練	5月第2周至第3周間(約7~10天)
派遣赴任	6月3日(一)起陸續(最晚6月中旬)
駐地訓練／語言訓練	6月中至7月底

附件一：語言檢定成績標準

測驗類別	成績標準
英語能力測驗 (FLPT)	聽力、用法、字彙與閱讀總分150分以上
西語或法語FLPT	聽力、用法、字彙與閱讀總分150分以上
托福電腦化測驗(iBT)	47分以上
國際英文語文測試 (IELTS)	4.0分以上
全民英語能力檢定(GEPT)	中級以上(含初試及複試)
傳統多益測驗 (TOEIC)	聽讀550分以上
新版多益測驗 (TOEIC)	聽讀均為275分以上
劍橋大學英語認證 (BULATS)	ALTE Level 2
◎其它官方語文考試檢定請直接附上成績單，本會保有評估之權力。	

附件二：報名須繳交之資料一覽表

1. 報名者一律以電子郵件之方式提供各文件電子檔或掃描檔，格式請至本會網站下載。
2. 所有檔案名稱須統一規格為「文件名稱_報名者姓名.doc；例：中文及英文簡歷_林某某.doc」，規格不符者視為資格不符。
3. 報名表及中英文自傳等文件格式，需至本會網站「志工專區」下載固定格式填寫後繳交。
4. 本專案要求報名者繳交之所有資料，依個資法規定，僅限於本專案志工招募需要使用；報名者倘同意本會使用個人資料，需簽署「同意本會使用個人資料同意書」於報名時一併繳交。
5. 本會將於面試甄選查驗文件正本，倘有不符或無法提供者視為資格不符。
6. 請依以下順序提供所需資料：
 - (1) 中文報名表(含簡歷、自傳及志願服務規劃書)
 - (2) 英文簡歷、自傳及志願服務規劃書
 - (3) 照片
 - (4) 身分證正反面影本
 - (5) 役畢男性檢附退伍令影本
 - (6) 最高學歷畢業證書影本
 - (7) 2年內語文檢定成績單(如無此項證明文件請自行參加相關檢定並於面試當日繳驗)
 - (8) 志願服務經驗相關證明文件(倘有可選擇繳交)
 - (9) 證照資格或相關訓練證明影本(倘有可選擇繳交；具國家專門職業級技術人員考試證書、職訓局甲乙丙級證照，或相關專業研修課程結業證明等尤佳)
 - (10) 同意本會使用個人資料同意書(需親筆簽名)